乐都区公安局执法执勤装备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

询价公告

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海东市乐都区公安局委托，拟对乐都区公安局执法执勤装备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进行询价采购，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询价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采购项目名称 | 乐都区公安局执法执勤装备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 |
| 采购项目编号 | 上海容基询价（货物）2019-087 |
| 采购方式 | 询价 |
|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| 人民币14.9880万元 |
| 项目分包个数 | 无 |
| 各包要求 | 乐都区公安局执法执勤装备采购项目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询价通知书》。 |
| 供应商资格条件 | 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22条条件，并提供下列材料：  1）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，自然人的身份证明。  2）财务状况报告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。  3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。  5）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。  2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否则，皆取消投标资格；  3、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，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；  4、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；  5、经信用中国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等渠道查询后，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，取消投标资格。（提供“信用中国”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的查询截图，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）； |
| 公告发布时间 | 2019年5月17日 |
| 询价通知书  发售时间 | 2019年5月20日至2019年5月22日（上午09:00-12:00，下午14:30-17:30，休息日和节假日除外） |
| 询价通知书  发售方式 | 供应商现场洽购 |
| 询价通知书售价 | 人民币300元（询价通知书售后不退，询价资格不能转让） |
| 询价通知书  发售地点 | 青海省西宁市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1号写字楼6楼10608室 |
| 购买询价通知书  时应提供材料 | 现场洽购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法人授权委托书（参考询价文件格式（4））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。以上资料除原件外均需加盖公章。 |
| 询价截止时间 | 2019年5月27日下午14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 |
| 询价时间 | 2019年5月27日下午14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 |
| 询价地点 | 青海省西宁市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1号写字楼6楼10605室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|
| 采购单位及  联系人电话 | 采购人：海东市乐都区公安局  联系人：郭女士  联系电话：0972-8693310  地址：海东市乐都区公安局 |
| 采购代理机构  及联系人电话 | 采购代理机构：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询价通知书购买联系人：张女士  联系电话：0971-8162798/8166798-8187  邮箱：[qhrj8184@126.com](mailto:qhrj8286@126.com)  地址：青海省西宁市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1号写字楼6楼10608室 |
| 采购代理机构  开户银行 |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支行 |
| 收款人 | 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|
| 银行账号 | 2806002209000006196（行号：102851000114）  注：（询价保证金、中标服务费支付账号） |
| 其他事项 | 本项目询价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、青海省政府采购网、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官网（http://qhrj.zcjb.com.cn/）同时发布。 |
| 财政监管部门  及电话 | 单位名称：海东市乐都区财政局  联系电话：0972-8624075 |

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5月17日